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5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5月26日以电话、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田旭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田旭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田旭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执行副总裁，李超杰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超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克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9 日

附件：简历

田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郑州市郑东新区建设开发投资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河南中原金控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职务。

截至目前，田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现任职公司河南中原金控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7.43%股份，除此之外，田旭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周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2003年参加工作，历任昆山新宁公共保税仓储有限公司业务部、苏州新宁公共保税仓储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公司业务部副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13年5月期间任公司监事，2013年6月至2020年9月期间任公司董事，2021年2月至2022年5月期间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职务。

截至目前，周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

李超杰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营业部客服营销部经理、资产管理分公司产品客服部产品渠道经理、郑州营业部副总经理，深圳市尧山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河南尧山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亿程交通信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卫星定位事业群副总经理兼深圳市亿程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职务。

截至目前，李超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李超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阳光西路760号

邮编：215326

电话：0512-57120911

传真：0512-57999356

邮箱：jsxn@xinning.com.cn

张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河南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计划财务部总监、大河纸业有限公司财务主任、大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截至目前，张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